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基层党的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系统建设和整体建设，打造坚强战斗堡垒构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新格局；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推动基层主政治建设，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2. 统筹辖区发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要求和辖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协调有关部门动员各方力量，整合各类资源，服务社区群众，共同推进社区建设；协助做好乡村振兴工作。

3. 服务保障民生。组织实施辖区内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文体旅游、卫生健康、就业创业、住房保障、社会救助、养老助残、退役军人事务服务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完善政务服务流程，构建高效便捷审批服务体系；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模式。

4. 推动经济发展。贯彻执行辖区经济发展规划，整合辖区资源，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发展；服务保障重点产业、重大项目等，配合做好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重点项目跟踪等工作，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

5. 加强城市管理。依法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能，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协调配合开展辖区内生态环保、街巷治理、园林绿化、物业监管、环境卫生、市场监管、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

6. 推进平安建设。组织实施辖区内平安法治建设工作，完善基层社会安全体系；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出租房屋管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调解矛盾纠纷；动员辖区群众和社会力量参与群防群治工作，有效维护治安稳定与社会和谐。

7. 指导社区建设。组织辖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支持依法自治；指导、协调辖区业主委员会建设，监督业主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引导、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为区域发展服务。

8. 开展综合执法。承担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依法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受委托承担相关领域行政执法事项；统筹区级部门派驻机构和其他执法力量，推动工作职责、人员队伍、配套机制深度融合，构建上下协同、高效联动、权责统一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体系。

9. 完成区委、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415.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33.7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273.7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8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2.61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9.8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49.8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7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5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6.02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465.07	支出总计	3,465.0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0	944.20	884.20	6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4.20	884.20	884.2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0.29	270.29	270.29									
201	03	50	事业运行	613.92	613.92	613.92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6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6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12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1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	1.80	1.80								1.1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	1.00	1.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	0.80	0.80								1.1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	0.80	0.80								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398.73	398.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3	398.73	398.7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82	265.82	265.82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91	132.91	13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197.71	197.7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71	197.71	197.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8	17.98	17.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6.50	146.50	14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3	33.23	33.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2.61	1,548.39	1,548.39							44.21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2.61	1,548.39	1,548.39							44.21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4.21									44.2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48.39	1,548.39	1,548.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77	222.77	222.7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77	222.77	222.7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77	222.77	222.7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6.02	81.46					81.46			4.57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6.02	81.46					81.46			4.57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 助支出	86.02	81.46					81.46			4.57	
			总计	3,465.07	3,415.18	3,273.73	60.00			81.46			49.8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0	884.20	6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4.20	884.2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0.29	270.29	
201	03	50	事业运行	613.92	613.92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		2.9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		1.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		1.9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		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398.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3	398.7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82	265.8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91	13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197.7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71	197.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8	17.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6.50	14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3	33.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2.61	1,198.63	393.9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2.61	1,198.63	393.97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4.21	44.2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48.39	1,154.42	393.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77	222.7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77	222.7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77	222.7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6.02		86.02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6.02		86.02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6.02		86.02
			总计	3,465.07	2,902.04	563.0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415.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0	944.20		
一般公共预算	3,333.7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1.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398.7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197.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8.39	1,548.39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77	222.7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46			81.4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415.18	支出总计	3,415.18	3,333.73		81.4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20	884.20	6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4.20	884.2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0.29	270.29	
201	03	50	事业运行	613.92	613.92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1.8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		1.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80		0.8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398.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3	398.7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82	265.8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91	13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197.7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71	197.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8	17.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6.50	14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3	33.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8.39	1,154.42	393.9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8.39	1,154.42	393.97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48.39	1,154.42	393.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77	222.7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77	222.7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77	222.77	
			总计	3,333.73	2,857.83	475.9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7.62	2,747.62	
301	01	基本工资	630.57	630.57	
301	02	津贴补贴	266.91	266.91	
301	03	奖金	569.93	569.93	
301	07	绩效工资	446.56	446.5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82	265.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91	132.9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48	164.4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23	33.2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2	10.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2.77	222.7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	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3		96.03
302	01	办公费	10.92		10.92
302	05	水费	5.63		5.63
302	06	电费	7.44		7.44
302	07	邮电费	3.41		3.41
302	08	取暖费	8.69		8.69
302	11	差旅费	7.96		7.96
302	13	维修（护）费	0.38		0.38
302	16	培训费	8.51		8.5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59		0.59
302	28	工会经费	11.35		11.3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9		3.4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6		27.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7	14.17	
303	02	退休费	14.17	14.17	
		总计	2,857.83	2,761.79	96.0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475.90	287.84	18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乌财行〔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60.00		6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2		20.1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非在编—2026 年巡逻员工资绩效社保	20.12		20.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1.8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保基本民生—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	1.00		1.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80		0.8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4〕3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	0.80		0.80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的通知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3.97	287.84	106.13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3.97	287.84	106.1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社区工作经费	95.37		95.37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非在编—2026 年社区转聘人员工资 绩效及社保	287.84	287.8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企〔2023〕9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 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退管活动经费及退管工作人 员工资社保）	10.76		10.76								
			总计		475.90	287.84	188.05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46			81.46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46			81.46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46			81.46
			总计	81.46			81.46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49	3.4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9	3.49		
总计	3.49	3.49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 路街道办事处	20.12	20.12		
非在编—2026 年巡逻员工资绩效社保	20.12	20.12		
总计	20.12	20.12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49.89	49.89	44.21		5.68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	17.28	17.28	17.28						
乌财科教〔2024〕1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1	1.11			1.11				
非在编-乌财企〔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	4.26	4.26			4.26				
乌财企〔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	0.31	0.31			0.31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	26.94	26.94	26.94						
总计	49.89	49.89	44.21		5.68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465.0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收入预算 3,465.0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273.73 万元，占 94.48%，比上年预算增加 718.86 万元，增长28.1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干部，人员增资以及社保缴费基数增大，职业年金缴费增大。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60.00 万元，占 1.73%，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4.29%，主要原因是辖区四个社区有工作组的社区使用为民办实事经费，比 2025 年需求量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81.46 万元， 占 2.35%， 比上年预算减少 9.51 万元， 下降 10.45%， 主要原因是 2026 年相比较 2025 年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慰问活动等经费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结转 49.89 万元， 占 1.44%， 比上年预算减少 60.86 万元， 下降 54.95%，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项目资金支出完成率高， 所以结转到 2026 年预算项目资金少。

三、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支出预算 3,465.0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902.04 万元， 占 83.75%， 比上年预算增加 348.17 万元， 增长 13.63%， 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比 2025 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 导致工资等人员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且新增了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 563.03 万元， 占 16.25%， 比上年预算增加 290.31 万元， 增长 106.45%， 主要原因是社区经费， 基层建设石榴籽打造， 文化项目及为民办实事经费增加。

四、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415.1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33.73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81.4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4.20 万元，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办公支出及工资支出和为民办实事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20.12 万元， 主要用于2026 年非在编人员绩效工资社保管理费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万元， 主要用于机关及辖区 10 个社区文化站免费开放和文化活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97.71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及行政和事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1,548.3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及社区日常办公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22.7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1.46 万元，主要用于我街道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专干工资社保绩效支出及活动经费。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333.7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5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3.96 万元，增长 11.90%，主要原因是2026 年比2025 年在编人员人数增加，导致工资等人员基本支出预算增加，且新增了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 475.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4.90 万元，增长 570.28%，主要原因是社区经费，基层建设石榴籽打造，文化项目及为民办实事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944.20 万元，占 28.32%。
2. 公共安全支出（类）20.12 万元，占 0.6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80 万元，占 0.05%。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8.73 万元，占 11.96%。
5. 卫生健康支出（类）197.71 万元，占 5.93%。

6. 城乡社区支出（类）1,548.39 万元， 占 46.45%。

7. 住房保障支出（类）222.77 万元， 占 6.6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70.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2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6 年街道机关行政编制工作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办公事务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1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3.9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6 年街道机关事业编制工作人员事务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为民办实事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新增该项目支出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1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新增该项目支出预算。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 万元，下降 80.00%，主要原因是比起2025年，本年度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减少。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

少 5.20 万元，下降86.67%，主要原因是此项目在 2025 年已按年初预算安排资金已做支出，剩余部分结转至2026 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5.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9 万元，增长4.27%，主要原因是2026年在编干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2.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2.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职业年金缴费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要求，2026年需将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纳入预算实行实账积累，该项支出上年度采取记账方式未安排预算，2026年按规定列入预算涉及金额132.9万元，因此增长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行政单位医疗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街道机关行政编制工作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6.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中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街道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3.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2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年初预算中无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街道在编在职工作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98.9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功能科目。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48.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8.3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街道事业编制工作人员事务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2.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2.7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中无住房公积金项目资金的支出预算，2026 年街道在编在职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在此款项支出。

六、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57.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61.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96.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保基本民生—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保基本民生—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要求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街道文化站及十个社区文化站开展文化活动共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社区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26 年年初预算安排设立社区工作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95.3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街道十个社区使用，一个社区9.53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三）项目名称：非在编—2026 年社区转聘人员工资绩效及社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我街道根据2026年度部门预算的定额标准安排以及乌高（新）区财预[2026]1号关于2026年高新区（新市区）部门预算安排批复

预算安排规模：287.8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转聘人员发放工资绩效管理费及社保公积金共287.8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2026 年高新区（新市区）本级预算安排资金

补贴标准：按 2025 年 11 月工资表人数 110 名计算，2.62 万元每人每年

补贴范围：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十个社区签订合同在职转聘人员

补贴方式：每月根据转聘人员考勤实际情况制作发放表，并由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每月由劳资专干根据考勤制作发放表，上报领导及人社局审核，最后交财务室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我街道十个社区非在编社区转聘人员，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了街道的稳定性，更好的服务与群众

（四）项目名称：非在编—2026 年巡逻员工资绩效社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我街道根据2026年度部门预算的定额标准安排以及乌高（新）区财预[2026]1号关于2026年高新区（新市区）部门预算安排批复

预算安排规模：20.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巡逻员发放工资绩效管理费及社保公积金共 20.1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2026 年高新区（新市区）本级预算安排资金

补贴标准：按 2025 年 11 月工资表人数 10 名计算，2.01 万元每人每年

补贴范围：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十个社区签订合同人员

补贴方式：每月根据转聘人员考勤实际情况制作发放表，并由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每月由劳资专干根据考勤制作发放表，上报领导及人社局审核，最后交财务室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我街道非在编人员，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提高工作积极性，更好的服务与群众

（五）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4〕3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财科教〔2024〕3 号关于下达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要求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0.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十个社区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共0.8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六）项目名称：乌财行〔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财行〔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为民办实事经费要求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新兴社区，晨光社区，乌东站社区，文轩社区等四个社区使用，15 万元每个社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七）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企〔2023〕9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退管活动经费及退管工作人员工资社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财企〔2023〕9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退管活动经费及退管工作人员工资社保）要求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10.7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街道退管工作的运行及有国企退管人员的社区组织退管人员的活动慰问共10.7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1.4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9.51万元，下降10.45%。主要原因是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活动经费基本已支出，2026年需求量下降。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81.4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9.51万元，下降10.45%。主要原因是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活动经费基本已支出，2026年需求量下降。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3.4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9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0.39万元，下降10.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0.39万元，下降10.05%，主要原因是根据2026年年初预算安排，厉行节约，减少预算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委托业务费20.12万元，其中：

1. 非在编—2026年巡逻员工资绩效社保委托业务费20.12万元，主要用于：已签订合同的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社保管理费支出。

十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49.89万元，包括：财政拨款49.89万元，非财政拨款0.00万元，其中：

1. 2025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结转17.2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2026年在编在职人员采暖补贴支出。
2. 2025年年末工资变动结转26.94万元，主要用于：发放2026年在编在职人员上年末新标准工资补贴支出。

3. 非在编-乌财企〔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 结转4.26 万元，主要用于：非在编-乌财企〔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退管专干工资社保管理费结转。

4. 乌财科教〔2024〕1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1.11 万元，主要用于：未使用完毕乌财科教〔2024〕149 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补助资金，结转到 2026 年。

5. 乌财企〔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2 结转0.31 万元，主要用于：未按要求使用此项经费，结转到 2026 年。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6.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8 万元，下降2.91%，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厉行节约，减少办公楼日常水电暖，电话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66.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52 万元。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66.11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66.11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320.12 平方米，价值 1086.15 万元。

2. 车辆 18 辆，价值 19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21.0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23.23 万元；其他车辆 14 辆，价值 149.2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63.5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25.22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465.0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57.3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部门联系人		马建国	联系电话	15999455569	
年度绩效目标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主要工作职能：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落实辖区发展决策，协助乡村振兴；组织实施民生公共服务，落实就业、社保、救助等政策，优化政务服务体系；推动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平安建设，开展网格化管理、信访调处、安全生产等工作，；开展综合行政执法，统筹执法力量依法履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2026 年重点工作：1、对热线受理事件全量闭环管理，确保不漏办、不拖延，压实办理责任、明确责任主体并强化限时办结，不断提升办理质量，及时回应群众的急难愁盼，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确保群众诉求事事有着落，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确保 12345 热线等平台投诉全部办结，闭环落实，群众满意度保持高位、持续向好。2、通过全面开展低保对象排查复核，精准识别困难群体，做好严格规范管理，强化政策落实，做到精准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传递温暖关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实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民生兜底保障坚实有力。3、扎实推进全民免费体检工作，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切实关心群众身体健康，全年计划完成全民体检2500人左右，实现辖区适龄儿童疫苗及时接种，切实筑牢免疫屏障，保障儿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4、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 的发展思想，切实回应居民合理诉求，结合“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 ” 工作要求，制定本专项计划。核心目标：全年计划规范受理信访案件 12 件，通过优化流程、明确责任、闭环管理，确保案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登记，反馈到位，不断提升信访工作质效。5、积极拓宽就业渠道，大力推进灵活就业、单位就业提质扩面，持续开展就业帮扶、岗位推送和政策宣传，稳步新增就业困难人员数量计划 10 人，不断提升就业稳定性和覆盖面。6、全面抓好实有人口管理不放松，截止目前辖区流动人口管理数量有45824名，进行分级定等动态管理。2026 年是“十五五 ” 规划开局之年，立足新时代发展需求，喀什东路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升履职水平为核心，秉承“服务为民、务实创新 ” 的工作理念，以提升居民幸福感和满意度为目标，聚焦基层党建、民生保障、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改革，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和机制，努力构建更加和谐、宜居、活力的人居环境。我们将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以年度工作的扎实成效为“十五五 ” 时期相关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47.13	
			本级安排	3,317.9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3,465.0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12345 热线事件办结率	1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办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低保，困难群体保障率	=100%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全民免费体检人数	≥2500 人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工作计划	14
	数量指标	受理信访案件数量	≥12 件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解决就业困难人数	≥10 人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工作计划	16
	数量指标	流动人口管理数量	≥4.58 万人	2026 年喀什东路街道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1	其中：财政拨款	2.9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部署，响应国家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工作要求，根据《保基本民生一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科教[2024]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科教[2024]149 号）等文件内容，下达补助资金 2.91 万元，其中，公共文化服务活动经费 1.91 万元，三馆免费开放活动经费 1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文化展演、技能体验、休闲竞技等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场，充实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保障辖区 11 个文化馆免费开放，涵盖场馆日常运营、设施维护、开展文化活动等相关支出。通过项目实施，着力提升街道公共服务专业化水平，丰富居民业余文化生活，营造文明和谐、全民参与的良好文化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20 场	历史标准	16 场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场馆数	≥11 个	计划标准	1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馆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经费预算控制数	<=1.91 万元	计划标准	16.93 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三馆免费开放预算控制数	<=1 万元	计划标准	1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有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公共服务水平	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7%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6.78	其中：财政拨款	96.7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企[2025]116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企[2023]90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企[2024]80号）等文件内容，下达专项补助资金 96.78 万元，其中：工资补助 58.80 万元，用于发放 7 名退管工作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经费，运行经费 37.98 万元。为严格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政策，该笔资金用于辖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政策宣传、文化活动、合法权益维护等服务工作，同时保障退管工作人员的工资发放及社保缴纳，进一步稳定退管服务队伍。通过推进已退休人员及新办理退休人员与原企业管理服务全面分离，切实减轻企业办社会负担，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平稳纳入社会化管理体系，为退休人员提供更优质可靠的服务，不断提升其获得感与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历史标准	100%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下达资金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管人员经费预算控制数	<=58.80万元	历史标准	54.54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退管活动经费预算控制数	<=37.98万元	历史标准	41.62万元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历史标准	100%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8%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5.37	其中：财政拨款	155.3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我街道工作正常开展，做好服务居民工作，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乌财行[2025]204 号）文件内容，向 4 个社区定向补助为民办实事经费 60 万元，专项用于社区公共区域维修改造、困难群体走访慰问、便民服务设施升级等民生保障事项。根据年初预算安排等内容，下达社区预算经费 155.37 万元，其中，为民办实事经费 60 万元，社区工作经费 95.37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辖区 10260.93 平方米社区办公用房水电暖费、“民族团结一家亲 ”“政策宣讲进社区 ”等主题宣传活动费用，以及街道日常运转过程中的其他临时性支出。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社区人居环境与办公服务条件，强化基层组织服务能力，拉近干群关系，为街道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向补助社区数量	≥4 个	历史标准	4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访贫问苦居民户数	≥50 户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10260.93 平方米	历史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定向补助社区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民生诉求解决率	≥9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定向补助社区平均补助标准	≤15 万元/个	历史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电暖费预算控制数	≤58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临时性补助经费预算控制数	≤37.37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治安稳定与群众服务效能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9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 做好服务居民工作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 达成 目标	11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社区转聘人员、巡逻员工资绩效及社保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7.96	其中：财政拨款	307.9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充实基层一线服务力量，保障辖区 10 个社区服务队伍稳定运行，我街道申请社区转聘人员、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及社保经费 307.96 万元，资金专项用于保障转聘人员、非在编人员的薪酬待遇落实，其中转聘人员薪酬按6个月核算发放，费用计算为93×5158.42 元/人/月×6 个月=2878398.36 元（即287.84 万元），发放标准为 5158.42 元/人/月；非在编人员薪酬按 6 个月核算发放，费用计算为 9×3725.93 元/人/月×6 个月=201200.22 元（即 20.12 万元），发放标准为 3725.93 元/人/月。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社区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增强居民服务保障能力，持续优化基层社区服务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群体	≥93	历史标准	100 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社区数量	=10 个	历史标准	10 个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资按期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转聘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5158.42 元/月/人	历史标准	0.54 万元/月/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非在编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3725.93 元/人/月	历史标准	0.38 万元/月/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服务居民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转聘人员及巡逻员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本部门“乌财科教〔2024〕 1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1.11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资金）预算2.91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本部门“非在编-乌财企〔2024〕 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项目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4.26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资金）预算96.78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本部门“乌财企〔2024〕 80 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项目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0.31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资金）预算96.78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2 月 6 日